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留隍金岗栅子肚石场新建年产 1.2 万 m <sup>3</sup> 饰面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梅州市丰顺县留隍镇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项目简介	<p>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留隍金岗栅子肚石场（以下简称“栅子肚石场”）采矿权人为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是一家经丰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主要从事开采、加工、销售饰面石；废料资源综合利用的矿山企业，已取得丰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MA54Q2MU2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主要负责人：罗小彤。</p> <p>栅子肚石场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获得了丰顺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采矿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号为 C4414232020047100149736，采矿许可证核定的矿区范围由 4 个拐点圈定，面积：0.052 km<sup>2</sup>，开采标高：+395m~+270m，开采矿种：饰面用花岗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2 万 m<sup>3</sup>/年，有效期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至 2030 年 4 月 29 日。</p> <p>本次安全设施验收评价范围：1. 矿山生产系统及辅助设施的基本安全设施和专用安全设施。主要包括露天采场、汽车运输、防排水、堆场、破碎站、供配电设施、通讯系统、监测设施、矿山应急救援器材及设备、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矿山交通、电气安全标志。2. 总平面布置及项目与周边环境的安全影响和安全生产管理是否予以落实，以及落实情况是否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p>		
报告编号	YL-2-21-31B-004	现场勘查时间	2021/8/20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1/8/27	项目组长	陈志华
项目组成员	刘刚、阳彬、孟斌、王礼攀、李微、张古强、雷俊		
报告编写员	陈志华、刘刚、阳彬、孟斌、王礼攀、李微、张古强、雷俊		
报告审核员	赵庆大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敦俊安		
评价结论	<p>综上所述，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留隍金岗栅子肚石场新建年产 1.2 万 m<sup>3</sup> 饰面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按照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要求进行建设，证照、技术资料等前置手续齐全有效，安全管理、安全设施、设备、采矿方法、工艺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程及技术规范的要求，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p>		

#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